

PCT NEWSLETTER

www.wipo.int/pct/zh

2024年6月 | 第06/2024期

WIPO 关于知识产权、遗传资源和相关传统知识的新条约：对 PCT 的影响

新的 WIPO 条约

如您所知，WIPO 成员国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批准了一部关于知识产权、遗传资源和相关传统知识的新条约。这是 WIPO 第一部涉及知识产权、遗传资源和传统知识之间相互关系的条约，也是 WIPO 第一部纳入专为土著人民和当地社区制定的条款的条约。

新条约一旦生效（在 15 个缔约方加入或批准之后），将在国际法中为基于遗传资源和/或相关传统知识的发明的专利申请人规定新的公开要求。这意味着如果专利申请中要求保护的发明基于遗传资源，各缔约方将要求申请人公开遗传资源的原产国或来源。如果专利申请中要求保护的发明是基于遗传资源相关传统知识，各缔约方将要求申请人公开，在适用的情况下，提供此种传统知识的土著人民或当地社区。

对 PCT 的影响

新条约（第 7 条中）脚注 4 中的一项议定声明指出：

“缔约各方请国际专利合作联盟大会审议修正《PCT 实施细则》和（或）其《行政规程》的必要性，以便在某 PCT 缔约国根据其适用的国内法要求公开遗传资源和遗传资源相关传统知识时，为提交 PCT 国际申请指定该 PCT 缔约国的申请人提供机会，在提交国际申请时（对所有此种缔约国有效）或随后在任何此种缔约国的主管局进入国家阶段时遵守有关此种公开要求的任何形式要求。”

国际局将跟进与新条约有关的发展，并适时支持 PCT 缔约国在 PCT 中履行脚注中提及的新条约义务。同时，国际局将随时答复 PCT 缔约国和 PCT 用户可能提出的任何问题和有关进一步信息的请求。

PCT 实施细则的修改——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提醒）

2023 年 7 月 6 日至 14 日举行的 PCT 联盟大会（PCT 大会）通过了对 PCT 实施细则的修改，修改将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

别错过我们即将举行的 PCT 研讨会、网络培训班和其他 PCT 相关活动——
请查阅本期的 PCT 研讨会日期安排！

修改内容如下：

- 对 PCT 细则 26 和 29 的修改，关于国际申请包含不同语言部分，且所有这些语言都被主管受理局所接受时的程序。
- 对细则 82 之四.3(c) 法文文本的修改，以解决该条款英文文本与法文文本不一致的问题。

介绍 PCT 实施细则修改的 PowerPoint 演示文件可通过以下链接获取：

https://www.wipo.int/pct/zh/texts/rule_changes_archive.html

专利合作条约及其实施细则

载有专利合作条约及其实施细则文本的出版物（WIPO 第 274 号出版物），以阿拉伯文、中文、英文、法文、德文、意大利文、葡萄牙文、俄文和西班牙文于 2024 年 7 月 1 日更新，可自该日起通过以下链接获取 PDF 版本：

<https://www.wipo.int/publications/en/details.jsp?id=4739>

《专利合作条约》及《PCT 实施细则》的单独 PDF 版本已经可以通过以下链接获取：

<https://www.wipo.int/pct/zh/texts/index.html>

您可以在页面右上角选择对应的语言。

PCT 统计数据 2024

《PCT 年度回顾》，2024 版

2024 版《PCT 年度回顾》总结了 2023 年的 PCT 活动和进展，包含一整套关于 2023 年 PCT 申请量和国际专利体系表现的统计数据（包括按最主要来源国统计、按最主要申请人统计和按技术领域统计的申请量，以及 PCT 申请中女性发明人参与度的统计数据），以及关于 2022 年（最新数据年份）进入国家阶段的统计数据。该《PCT 年度回顾》还包含有关下述特别主题的信息和 PCT 优势概要。

2024 版《PCT 年度回顾》的特别主题对“PCT 申请的技术构成”进行了描述性分析。在过去二十年中，PCT 体系的使用范围显著扩大，PCT 申请的技术构成也发生了重大变化。这些变化对专利体系产生了重要影响，主要表现在某些技术领域对专利撰写和审查技能的需求比其他领域更大。更广泛地说，PCT 申请技术构成的演变反映了创新方向的变化。这些变化发生在全球范围内，主要是受新兴技术机遇的驱动。不过这些变化也发生在各国家层面，取决于其技术专业化程度，一些经济体比其他经济体更能顺应全球趋势。

该《PCT 年度回顾》现有英文版，可从以下链接获取：

<https://www.wipo.int/publications/zh/details.jsp?id=4740&plang=EN>，以及

<https://www.wipo.int/pct/zh/activity/index.html>

近期将以下列九种语言发布摘要：阿拉伯文、中文、英文、法文、德文、日文、韩文、俄文和西班牙文。

PCT 专利审查高速路 (PCT-PPH) 试点

新的双向 PCT-PPH 试点项目 (智利国家工业产权局—欧洲专利局)

国际公布时间表调整

2024 年 8 月 1 日的公布

由于 2024 年 8 月 1 日星期四是 WIPO 的休息日, 因此通常会在该日公布的 PCT 申请 (及任何《官方公告 (PCT 公报)》) 将于 2024 年 8 月 2 日星期五公布。但上述公布的技术准备的完成日期仍然不变, 为国际公布的目的应予考虑的任何改动都应该在 2024 年 7 月 16 日星期二午夜 (欧洲中部夏令时间 (CEST)) 前送达国际局。

7-8 月合刊

下一期《PCT 通讯》是 7-8 月合刊, 将于 8 月初发布。如果在本期与 7-8 月合刊之间, 有用户应该注意的 PCT 重要消息, 我们将通过 PCT 电子邮件通知服务公布, 并在 PCT 主页的新闻版块发布。邮件通知服务会在每一期《PCT 通讯》发布时通知 PCT 用户, 或在必要时向用户发出重要专项通知。如果您尚未订阅该服务, 可通过以下链接免费订阅:

https://www3.wipo.int/newsletters/zh/#pct_newsletter

请注意, 如果在 7-8 月合刊发布前 PCT 研讨会日期安排或 PCT 费用表有任何变动, 更新信息会分别发布在下列网页:

<https://www.wipo.int/export/sites/www/pct/en/docs/seminar-calendar.pdf>

<https://www.wipo.int/export/sites/www/pct/en/docs/fees.pdf>

PCT 信息更新

BR 巴西 (地址和邮寄地址; 国际申请副本的数量)

CA 加拿大 (费用)

QA 卡塔尔 (电子邮件地址)

检索费和有关国际检索的费用 (奥地利专利局、新加坡知识产权局、日本专利局)

修改后的《PCT 行政规程》

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 《PCT 行政规程》第 305 条之二、第 308 条、第 707 条和第 804 条已作出修改。

修订后载有这些修改内容的《行政规程》现有中文、英文、法文、俄文和西班牙文版, 可分别通过以下网页页面右侧获取其 PDF 格式文件:

<https://www.wipo.int/pct/zh/texts/index.html>

<https://www.wipo.int/pct/en/texts/index.html>

<https://www.wipo.int/pct/fr/texts/index.html>

<https://www.wipo.int/pct/ru/texts/index.html>

<https://www.wipo.int/pct/es/texts/index.html>

英文和法文版同时提供 HTML 格式文件。

修订后的日文版文本不久将通过以下链接发布：

<https://www.wipo.int/pct/ja/texts/index.html>

上述变动的详细解释可通过以下链接查阅 PCT 通函第 1668 号：

<https://www.wipo.int/pct/en/circulars/>

修改后的《PCT 受理局指南》

《PCT 受理局指南》已作出修改，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起生效。更多详情，请稍后通过以下链接查阅 PCT 通函第 1674 号：

<https://www.wipo.int/pct/en/circulars/>

修订后的《PCT 受理局指南》可稍后通过 WIPO 网站获取：

<https://www.wipo.int/pct/zh/texts/gdlines.html>

新的/更新的 PCT 资源

修改后的《PCT 实施细则》（2024 年 7 月）

更多有关新的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的《PCT 实施细则》汇编本的信息，请参考上文“专利合作条约及其实施细则”。

关于《PCT 实施细则》修改内容的 PowerPoint 演示文件

如上文“PCT 实施细则的修改”所述，介绍于 2024 年 7 月 1 日生效的 PCT 实施细则修改内容的 PowerPoint 演示文件现已以中文、英文、法文、德文、日文、葡萄牙文、俄文和西班牙文发布，可通过以下链接查阅：

https://www.wipo.int/pct/zh/texts/rule_changes_archive.html

可获取的中文 PCT 资源

以下 PCT 资源已翻译成中文，并可从 PCT 网站获取：

- PCT 申请人指南——国际阶段：

<https://www.wipo.int/export/sites/www/pct/zh/docs/guide/gdvoll.pdf>

– PCT 申请人指南——国家阶段:

<https://www.wipo.int/export/sites/www/pct/zh/docs/guide/gdvol2.pdf>

新的 ePCT 视频教程

面向知识产权局的 ePCT 视频教程

面向知识产权局的 ePCT 视频教程集现已推出法文版。

这些视频分步演示了如何使用 ePCT 主管局界面的主要功能，可通过以下链接观看：

https://www.wipo.int/pct/fr/epct/tutorials_offices.html

WIPO 网络研讨会——知识产权与妇女：专利、《专利合作条约》与可持续发展目标

实务建议

指明发明人

问：我是一名欧洲专利代理人。我的客户提交了一件欧洲专利申请，并放弃了作为发明人被提及的权利。现在他打算提交 PCT 申请，同样不希望被提及。在 PCT 申请中，是否同样可以指明发明人的姓名，但将其保密？

答：一般来说，《保护工业产权巴黎公约》第 4 条之三保证发明人有在专利中被记载为发明人的权利，而且许多国家或地区的专利体系都要求在提交申请时注明发明人的姓名。有时，发明人希望对其姓名保密。然而，与欧洲专利体系不同的是，在欧洲专利体系中，您的客户可以放弃被提及的权利（《欧洲专利公约实施细则》第 20.1 条），即将其姓名包括在申请中，并简单地请求对其保密，而无需满足任何进一步的条件，而 PCT 体系没有为发明人提供类似的机制来请求不公开其姓名。

在 PCT 体系下，确保不公开发明人姓名的唯一方法是在国际申请中不记载发明人的姓名。申请人这样做则其有义务在进入国家阶段时向每个指定局提供发明人的姓名。虽然作为指定国的缔约国一般不要求在提交申请时提供发明人的姓名，但大多数指定局都要求至少在进入国家阶段时提供发明人的姓名（更多信息请参见 PCT 细则 4.1(a)(iv)、4.1(c) 和 4.6）。

因此，为了避免在国家阶段出现任何问题或延误，强烈建议在国际阶段提供这一信息，同时请注意，在大多数缔约国，在国家阶段无论如何都会要求提交并公布发明人的姓名，但须遵守可能适用的任何国家数据保护法。

如果根据 PCT 细则 92 之二及时地（在国际公布的技术准备工作完成之前）包括或添加了关于发明人的说明，则根据 PCT 细则 48.2(b)(i) 和 PCT 行政规程第 406(c) 条和附件 D 第 4 项，这些说明将出现在国际公布中。根据 PCT 细则 92 之二，如果在之后（在公布之后但在优先权日起 30 个月届满之前）添加了发明人数据，PATENTSCOPE 上的著录项目数据标签将相应地更新，并且该信息将根据细则 94 作为国际局持有的申请文件的一部分公开。任何要求不公开发明人姓名的通知，如果是针对 PCT 申请提交的，将不具任何效力。

现行程序在某种程度上考虑了与发明人的邮政地址和电子邮件地址相关的隐私因素，因此这些信息被排除在“PCT 著录项目数据”标签中显示的文本形式数据（而非只能以图像格式访问的已公布申请）之外。因此，这些地址无法被互联网搜索引擎检索。还应注意的是，PCT 并不要求请求

书中填写的发明人地址是发明人的“家庭”地址（PCT 细则 4.4(c)）。雇主的地址可以作为发明人的地址提交。

如前所述，大多数 PCT 缔约国要求在专利申请过程中指明发明人。因此，强烈建议在国际阶段提供发明人姓名。

更多有关各指定局对提供发明人姓名和地址的要求，请参见《PCT 申请人指南》附件 B（www.wipo.int/pct/zh/guide/index.html）。